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2024 年 1 月 31 日, 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3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 2024-001)。

(三) 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是否进行修正
	原预计	最新预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4,800万元—6,800万元	盈利: 2,400万元—3,200万元	亏损: 3,002.29万元	是
	比上年同期增长: 259.88%—326.49%	比上年同期增长: 179.94% - 206.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 900万元—1,300万元	盈利: 900万元—1,300万元	亏损: 3,375.16万元	否
	比上年同期增长: 126.67%—138.52%	比上年同期增长: 126.67%—138.5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0649元/股—0.0919元/股	盈利: 0.0324元/股—0.0433元/股	亏损: 0.0406元/股	是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公告的数据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目前反馈的审计调整事项, 经公司确认并对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的结果, 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的最

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3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修正有关重大事项与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公司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 2023 年度业绩预告时，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全面开展，随着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深入以及审计工作的推进，公司通过与年审会计师深入沟通，结合实际情况，遵循谨慎性原则，对期后仲裁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2,856.35 万元。

上述事项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与公司日常经营无直接关系，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有关的信息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对广大投资者带来的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